

# 2024 年松江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实施细则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2024 年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教委基〔2024〕10 号）文件精神，结合松江区教育资源和生源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招生说明

1. 依据本市义务教育“相对就近，免试入学”原则，根据学校招生计划数、区域生源情况，对 2017 年 9 月 1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出生年满 6 周岁的适龄儿童和本区小学五年级在读学生，按“人户一致优先，分类梯度统筹”的招生办法安排入学。确因身体状况等特殊原因不能当年度入学的，可向区教育考试中心申请推迟一年入学。

2. 跨省、跨区回本区就读的小学五年级学生，统筹安排进入公办初中就读。公办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毕业生原则上升入本校就读六年级。其他符合在本区入学条件的学生，由区教育考试中心根据实际情况整体统筹安排入学。

3. 实行“五年限一户”的学校，每户房产地址五年内只享有一次同校对口入学机会（多胞胎、多孩除外）。不符合此项规定的适龄儿童和学生由区教育考试中心统筹安排入学。2024 年，申请在上海外国语大学松江外国语学校、东华大学附属实验学校、松江区民乐学校就读的儿童或学生，对口地址须三年内未安排入学；申请在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松江云间小学、华东政法大学附属松江实验学校、上海师范大学附属松江实验学校就读的儿童或学生，对口地址须一年内未安排入学。

## 二、招生办法

### 1. 本区户籍“人户一致”

本区户籍“人户一致”是指户籍地与居住地一致，户主和居住类房产产权人均均为儿童、学生本人或其直系亲属。其中，产权人为直系祖辈的，户籍须祖孙三代在一起。

对于本区户籍“人户一致”适龄儿童和本区小学五年级学生，安排对口入学，入学人数超过学校招生计划数时，按“户籍迁入年限”排序，超出学额部分由区教育考试中心就近统筹安排入学。

## 2. 本市户籍“人户分离”

本市户籍的适龄儿童和学生选择居住地登记入学的，区教育考试中心先安排本区户籍“人户一致”儿童和本区五年级学生对口入学，再根据房产等情况分类梯度统筹安置“人户分离”适龄儿童和学生入学。有房产的，优先安排产证年限四年及以上的儿童和学生；无房产的，视资源情况，原则上在就读区域内（城区五所街道、九亭地区或各镇）整体统筹安排入学。

本市户籍的集体户口适龄儿童参照居住地登记入学办法就读。本市户籍居住廉租房的适龄儿童可凭户口簿及相关居住证明在廉租房所在地登记入学，由教育考试中心安排就近入学。

## 3. 来沪人员随迁子女

符合入学条件的来沪人员随迁子女申请在本区就读的，其所持的有效居住证件上的居住地址，应与其父母所持有效居住证件上的居住地址相一致，且居住地址在本区。区教育考试中心根据积分达标情况、学生或父母居住类房产等分类梯度统筹安置。同类别安置时，优先安排产证年限四年及以上的儿童和学生。

# 三、入学报名

## 1. 信息登记（核对）

适龄儿童家长可凭“一网通办”或“随申办”实名账号登录“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查询入学信息，进行在线报名。4月15日—4月28日，本市在园适龄儿童家长通过幼儿园登记孩子入学信息，获取《上海市小学入学信息登记表》和“入学报名告知书”，作为入学报名的重要依据。

4月15日—4月26日，本市户籍和符合条件的非本市户籍小学五年级学生家长对“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中的户籍地址、居住地址等入学关键信息进行核对。4月26日为本区小学五年级学生初中入学关键信息核对、更正截止日。

未入园儿童家长或外省市回本区就读六年级的学生家长，可按照上海松江门户网站([www.songjiang.gov.cn](http://www.songjiang.gov.cn))或上海市松江区教育考试中心网站(<https://zsb.sjedu.cn>)上的《2024年松江区未在本市入园适龄儿童和来沪就读六年级学生信息登记办法》办理相关入学手续。

## 2. 入学报名

5月8日—5月12日，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家长，须在“一网通办”网

站义务教育入学专栏或“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进行入学报名，选择“公办小学报名”或“民办小学报名”。其中，公办小学报名时间为5月8日—5月12日，民办小学报名时间为5月8日—5月10日。

### 3. 公办验证

报名验证点主要通过集中调取“一网通办”有关信息，对已完成公办小学和公办初中报名的适龄儿童、学生及其家长的证件进行核对。“随申办”或“一网通办”网站中的电子证照信息与纸质证件可同等效力使用。对随迁子女及其父母的有关证件和有效期进行核对，通过信息系统对随迁子女父母参加本市职工社会保险、灵活就业登记证明进行信息比对。

公办小学第一批验证时间为5月18日—5月21日，第二批验证时间为5月25日—5月26日。5月22日起，对验证通过的适龄儿童，陆续发送公办小学入学告知信息。

本区户籍有特殊教育需求的残疾儿童或学生，完成网上信息登记后可联系松江区特教指导中心备案（联系电话：021-57852662），经区特教指导中心组织评估后，安排进入相应学校就读。

## 四、民办招生

报名就读民办小学的时间为5月8日—5月10日，适龄儿童须在“一网通办”网站义务教育入学专栏或“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填报志愿，每个适龄儿童和学生填报1所民办学校参加电脑随机录取，并可填报1个民办学校调剂志愿。5月20日—5月21日，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的民办学校按要求实施电脑随机录取。5月22日组织验证。5月23日安排调剂志愿录取。5月22日起将通过短信、“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等渠道陆续告知相关入学信息。

报名民办小学又未被民办小学录取的学生，根据公办中小学校已分配入学的实际情况，以“人户一致优先、同类排序靠后”为原则安排入学。报名民办初中，又未被民办初中录取的学生，公办九年一贯制学校初中部以“本校直升优先、同类排序靠后”为原则安排入学；公办非一贯制初中以“人户一致优先、同类排序靠后”为原则，安排入学。

## 五、相关材料（幼升小适龄儿童信息登记所需材料）

1. 本市户籍的适龄儿童，选择户籍地入学，提供序号1、2、4、5的材料，儿童的户口簿地址与房产证地址必须一致，且均为松江区；选择居住地入学的，提供序号1、2、3、4、5（或6）、7的材料；集体户口、社区公共户口参照居住地入学。

序号	所需资料		说明
1	儿童	户口簿	住址页、户主页、儿童页；
2		出生证	出生医学证明；
3		人户分离证明	《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回执）》（或《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凭证》），须与父或母人户分离地址一致；
4	父或母	户口簿	住址页、户主页、父或母页；
5		居住类自购房产证	产证编号页、登记日页、产权人页；
6		租房	《上海市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或通知书或相关居住证明；
7		人户分离证明	《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回执）》（或《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凭证》），须与房产证地址或居住证明地址一致。

2. 外省市户籍的适龄儿童：提供序号 1、2、3、4、5、6、7（或 8）的材料。

序号	所需资料		说明
1	儿童	户口簿	住址页、儿童页；
2		出生证	出生医学证明；
3		上海市居住证（松江区）	有效期内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凭证，须与父或母居住证地址一致；
4	父或母	户口簿	住址页、父或母页；
5		上海市居住证（松江区）	有效期内居住证或电子证照截屏（“随申办·市民云”APP 中的“亮证”功能提供电子证照），有积分通知书的一并提供；
6		本市社保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参加本市职工社会保险累计满 6 个月的证明（不含补缴）或连续 3 年（首次登记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妥灵活就业登记；
7		居住类自购房产证	产证编号页、登记日页、产权人页，须与居住证地址一致；
8		租房	《上海市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或通知书或相关居住证明，须与居住证地址一致。

3. 港澳台、外籍适龄儿童，提供序号 1、2、3、4、5、6（或 7）的材料。

序号	所需资料		说明
1	儿童	身份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外国护照》；
2		出生证	出生医学证明，国外出生证需要提供翻译件；
3		居住证明（松江区）	境外人员住宿登记单，须与父或母境外人员住宿登记单地址一致；
4	父或母	身份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外国护照》，外国人还需提供《外国人居住证》和《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等；
5		居住证明（松江	境外人员住宿登记单；

		区)	
6		居住类自购房产证	产证编号页、登记日页、产权人页，须与境外人员住宿登记单地址一致；
7		租房	《上海市住房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或通知书或相关居住证明，须与境外人员住宿登记单地址一致。
注：父、母是本市户口或外省市户口，参照表1或表2			

## 六、咨询方式

1. 24小时线上留言咨询（3个工作日内答复）；咨询日期：4月7日-5月31日；留言咨询二维码见下图：



2. 咨询电话：021-57815945、021-57821271、021-57821076；招生咨询日期：4月7日-5月31日（节假日和初中、高中学业考日期除外）；咨询时间：8:30-11:30，13:00-16:00。

3. 线上实时咨询：<https://zsb.sjedu.cn/>

4. 各街镇招生咨询电话（工作间接受咨询）：

序号	街镇名称	咨询电话	序号	街镇名称	咨询电话
1	中山街道	57786739	10	洞泾镇	67670456
2	岳阳街道	57822384	11	佘山镇	57655238
3	永丰街道	57817206	12	车墩镇	57608600 57605911
4	方松街道	37720604 37720547	13	小昆山镇	57760122 57762663
5	广富林街道	37683865	14	石湖荡镇	57752408
6	九里亭街道	37030511	15	叶榭镇	57658925
7	九亭镇	57631891	16	泖港镇	57861561
8	新桥镇	57683368	17	新浜镇	57891468
9	泗泾镇	57621158			

咨询期间如遇电话忙线或因工作人员现场接待无法接听，请耐心等待或稍后尝试拨打，敬请谅解。

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

2024年4月7日